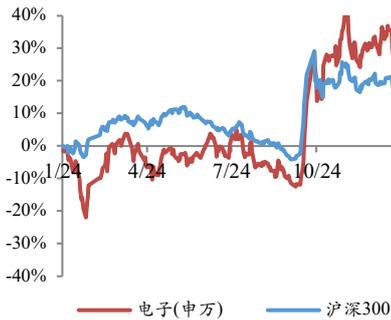


行业点评：美国正式公布升级版 AI 芯片禁令，国产替代进程加速

行业评级：增持

报告日期：2024-01-14

行业指数与沪深 300 走势比较



分析师：陈耀波

执业证书号：S0010523060001

邮箱：chenyaobo@hazq.com

分析师：李元晨

执业证书号：S0010524070001

邮箱：liyyc@hazq.com

主要观点：

- 美国正式公布升级版 AI 芯片禁令，确保全世界 AI 在美国的轨道上运行

为了在人工智能时代确保美国的领导地位，当地时间 1 月 13 日，美国白宫网站正式发布了此前报道的 AI 芯片禁令：《人工智能扩散临时最终规则》。该规则简化了大小型芯片订单的授权许可，进一步巩固美国在人工智能领域的领导地位，并向盟国和伙伴国明确了如何从人工智能中获益。它在以往芯片控制的基础上，进一步打击走私行为，堵塞其他漏洞。

美国政府将全球国家和地区划分成三个等级分别实施不同的 AI 芯片出口管制政策。白俄罗斯、中国大陆（包括香港和澳门）、伊朗、俄罗斯、韩国、委内瑞拉、尼加拉瓜、叙利亚等约 22 个国家和地区，几乎被禁止从美国进口先进的 AI 芯片。美国针对第三等级国家采取重大限制措施其中包括 1) 继续确保在国外销售的先进半导体不被相关国家用于训练先进的人工智能系统，同时仍然允许从电信到银行等通用应用的访问。2) 限制将高级闭源大模型（advanced closed-weight models）的模型权重转移给不受信任的参与者。该规则不会以任何方式禁止发布开源大模型的模型权重。3) 制定安全标准，保护先进的闭源 AI 大模型，使其能够在全全球范围内安全存储和使用，同时有助于防止对手非法访问。

- 此前美国商务部于 12 月 2 日发布关于先进计算半导体与半导体制造物项出口管制临时新规，实体清单有史以来规模最大

2024 年 12 月 2 日，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BIS）修订并公布了对中国半导体出口管制措施新规则《出口管制条例》（EAR），将 140 家中国半导体相关公司列入“实体清单”，分别是 136 家中国实体和 4 家海外关联企业，其中包括 100 多家半导体设备和工具制造商。这是美国对华芯片制裁有史以来新增“实体清单”公司数量最多、规模最大的一次。

制裁主要影响了设备和零部件包括半导体设备阀门：包括真空阀、气动阀、气体管路结构等；关键半导体设备：如化学气相沉积（CVD）、光刻、离子注入、物理气相沉积（PVD）、快速热处理（RTP）、湿法刻蚀（WET）、CMP 等设备；美系零部件：如射频电源、流量计、真空泵等，核心供应商为 MKS、AE、Brooks、Edward 等。

不断加码的半导体制裁措施下，自主可控大势所趋。AI 芯片是算力基础设施的核心，持续推荐 AI 芯片核心公司海光信息（DCU+CPU）。推荐平台型半导体设备公司北方华创，建议关注中微公司。

● 风险提示

- 1) 下游需求不及预期；
- 2) 竞争加剧致厂商利润率下滑；
- 3) 制裁加码；
- 4)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不及预期；
- 5) 国产算力技术迭代不及预期。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分析师：陈耀波，华安证券电子行业首席分析师。北京大学金融管理双硕士，有工科交叉学科背景。曾就职于广发资管，博时基金投资部等，具有8年买方投研经验

重要声明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执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本人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仅供参考。本人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接收任何形式的补偿，分析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免责声明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提供。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合规渠道，华安证券研究所力求准确、可靠，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均不做任何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者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务必注意，其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者关联机构无关。华安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未经华安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华安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并需注明出处为华安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如未经本公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投资评级说明

以本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或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基准，A股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纳斯达克指数或标普500指数为基准。定义如下：

行业评级体系

- 增持—未来6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5%以上；
- 中性—未来6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5%至5%；
- 减持—未来6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5%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 买入—未来6-12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15%以上；
- 增持—未来6-12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5%至15%；
- 中性—未来6-12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5%至5%；
- 减持—未来6-12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5%至15%；
- 卖出—未来6-12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15%以上；
- 无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